

114年10月第2次總務處處務會議紀錄

時 間：114年10月31日(星期五)上午11時

地 點：博愛校區行政大樓總務長室

主 席：陳總務長暉淵

紀錄：劉貞宜

出席人員：陳暉淵總務長、林宜瀅組長、黃鴻文組長、凌培耕組長、范如炫
組長、陳慧芬組長、劉貞宜組長

壹、主席報告

- 一、 115年公務車採購業務，請併同辦理博愛校區停車位充電樁裝設，及調查他機關之歷史決標紀錄及標案規格供採購參考。
- 二、 115年本校教學與設備支持計畫申請案陸續收件中，請分區總務組收到天母系所申請案後即刻回傳事務組，俾便辦理全校彙整及後續審查事宜。
- 三、 預計於本學年度第3次行政會議提會修正本校「博愛校區停車場管理及收費要點」。
- 四、 博愛校區工程招標案業已全數公告上網，請營繕組持續追蹤各案進度，以掌握預算執行率。
- 五、 綜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案，基地內之國父銅像預計列冊函報臺北市立文獻館追蹤，該館後續將請外部委員評估該銅像之保存方式。本案工程代辦事項尚有環評持續辦理中。
- 六、 天母職能學院宿舍改建工程，目前施工進度超前，請分區總務組持續追蹤本案工程及付款進度，以達預算執行率。
- 七、 請積極完成天母圖書館整修工程之消防缺失改善複檢作業，以全面開放圖書館供師生使用。
- 八、 感謝校長進行人事調整，派員協助分區總務組進行採購作業，請組長盡速掌握各項採購業務的交接、分配及執行進度。

九、天母學餐熱食部刻正綜整分析廠商洽談意見後提出改善計畫，預計10月底前函復教育局；天母學餐便利商店招租案已重新訂底價，將報請教育局修正招標須知。

十、天母校區自動咖啡機已設置完成，11月1日起契約生效。

十一、114年度本校出納事務查核訂於11月中旬前辦理，請準備查核所需各項資料。

貳、各組工作報告及列管事項進度報告：如附件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肆、散會：上午11時50分。